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2-3樓

承辦單位：國小教育科

承辦人：王羿涵

電話：(07)7995678#3047

傳真：(07)7406585

電子信箱：weh1023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小字第111302207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0學年度英語讀者劇場研習實施計畫1份(隨文引入)



主旨：檢送本市英語教學資源中心辦理110學年度「英語讀者劇場研習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鼓勵教師踴躍參加並請核予參與教師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8月24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10793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研習資訊摘要如下：
  - (一)辦理日期：111年2月8日(星期二)上午9時至下午4時30分。
  - (二)上課地點：科工館南館二樓S204研習教室(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797號)。
  - (三)參與對象：本市各國小英語教師(含代理、兼代課、實習教師)皆可報名參加，預計人數60名。
  - (四)報名方式：採用線上報名，請於即日起至111年1月26日(星期三)前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<https://www3.inservice.edu.tw/NAPP/CourseView.aspx?cid=3323860>，課程代碼：3323860。
  - (五)注意事項：請參與教師攜帶一本英語繪本或欲改編的劇本參與研習，當天將練習實作，建議可攜帶筆電(充飽電)或延長線至會場，以利撰寫需求。

裝

訂

線

(六)請貴校核予參與教師公假出席，另承辦學校核予工作人員公假出席，完成研習後覈實核予6小時研習時數。

(七)成果繳交與獎勵：參與研習教師請繳交英語讀者劇場劇本（A4，1~2頁）於111年2月13日前將檔案(pdf檔)上傳至 <https://forms.gle/sPVedrXDYiqD8Va16>，本次研習產出成果將上傳本市英資中心網站供公開瀏覽，請同意並簽署智慧財產權授權同意書（如計畫附件二），另由英資中心敦聘專家學者審查並擇優敘獎。

(八)防疫規定及健康聲明書請閱計畫內容。

(九)活動結束後，承辦本研習工作人員依「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」辦理敘獎。

三、本案聯絡人：本市英語教學資源中心，電話：（07）7104916。

四、檢附110學年度英語讀者劇場研習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私立大榮高級中學、天主教明誠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明誠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義大國際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復華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市英語教學資源中心(曹公國小)(含附件)、本局國小教育科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